

证券代码：832140

证券简称：戈兰迪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广州戈兰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介绍

广州戈兰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下午 14:00-16:00 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雨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6 名，实到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戈兰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采用书面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广州戈兰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广州戈兰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3) 表决回避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2、审议《关于广州戈兰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通知，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经营生产活动以及财务报表项目与金额均不构成影响。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3) 表决回避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

1、《广州戈兰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戈兰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3日